

**財政學系輔系科目表** [適用對象：核准為自 97 學年度起修讀之輔系生]

科目名稱	學分	修別	開課狀態		抵免科目/學分 (可替代科目)	先修科目/學分	備註
			另行開課	隨系附修			
財政學	6	必				經濟學	
財產稅理論與制度	3	必				財政學	
所得稅理論與制度	3	必				財政學	
消費稅理論與制度	3	必				財政學	
租稅法	4	必				民法概要	
所得稅問題	2	必				財政學	
稅務會計	3	必				會計學	得以「稅務會計學」抵免「稅務會計」一科，惟學分數需等於或多於本系之規定
現代財政理論	3	必				財政學	
應修總學分：27							
修課規定： 修課規定：依『國立政治大學各學系學生修讀雙主修、輔系辦法』第六條，如學分抵免後，修讀財政輔系科目學分不足 20 學分者，由本系指定另修學分補足之。							